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3)103/16-17號文件

2016年11月11日內務委員會會議文件

定於2016年11月23日立法會會議上提出的質詢

(議員可能在正式預告期限前作出修改)

提問者：

- | | | |
|------|-------|--------|
| (1) | 麥美娟議員 | (口頭答覆) |
| (2) | 周浩鼎議員 | (口頭答覆) |
| (3) | 陸頌雄議員 | (口頭答覆) |
| (4) | 莫乃光議員 | (口頭答覆) |
| (5) | 陳恒鑾議員 | (口頭答覆) |
| (6) | 劉小麗議員 | (口頭答覆) |
| (7) | 陸頌雄議員 | (書面答覆) |
| (8) | 周浩鼎議員 | (書面答覆) |
| (9) | 陳恒鑾議員 | (書面答覆) |
| (10) | 何俊賢議員 | (書面答覆) |
| (11) | 游蕙禎議員 | (書面答覆) |
| (12) | 鄺俊宇議員 | (書面答覆) |
| (13) | 張國鈞議員 | (書面答覆) |
| (14) | 梁耀忠議員 | (書面答覆) |
| (15) | 劉國勳議員 | (書面答覆) |
| (16) | 楊岳橋議員 | (書面答覆) |
| (17) | 林健鋒議員 | (書面答覆) |
| (18) | 梁志祥議員 | (書面答覆) |
| (19) | 張超雄議員 | (書面答覆) |
| (20) | 劉業強議員 | (書面答覆) |
| (21) | 蔣麗芸議員 | (書面答覆) |
| (22) | 吳永嘉議員 | (書面答覆) |

註 :

NOTE :

議員將採用這種語言提出質詢

Member will ask the question in this language

初稿

Reform of the Medical Council of Hong Kong

(1) 麥美娟議員 (口頭答覆)

香港醫務委員會(下稱“醫委會”)的職能，包括就所接獲對註冊醫生的投訴，按既定機制展開紀律程序。然而，有不少市民指出，醫委會處理投訴的效率多年來一直為人詬病，而部分市民更抱有醫委會處理投訴時“醫醫相衛”的觀感。鑒於社會上要求改革醫委會的聲音日漸高漲，政府於本年3月向本會提交《2016年醫生註冊(修訂)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起廣泛爭議，並隨着上屆立法會會期於本年7月中止而失效。有市民擔心醫委會改革遙遙無期。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是否知悉：

- (一) 過去5年，醫委會每年接獲新的投訴，以及累計未完成處理的投訴宗數分別為何；
- (二) 過去5年，醫委會轄下初步偵訊委員會每年完成處理的投訴宗數(並按是否獲受理分項列出)，以及醫委會每年進行紀律研訊的個案宗數為何；及
- (三) 醫委會被批評在處理投訴個案時效率欠佳的主要原因為何，以及當中是否包括醫委會秘書處的人手及其他資源不足，或醫委會個別委員會的工作效率未如理想；當局現時就改革醫委會一事的工作計劃為何；當局會否盡快向立法會提交有關的條例草案；如會，詳情及時間表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初稿

Improvement to the transport system for Lantau Island

(2) 周浩鼎議員 (口頭答覆)

港珠澳大橋香港段工程的目標完成日期為明年底。有大嶼山居民指出，為把握大橋落成通車所帶來的發展機遇及促進大嶼山持續發展，當局有必要盡快解決大嶼山目前經常出現因道路超荷而交通擠塞，以及交通基建設施不足的問題。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為配合大嶼山發展，當局會否優先進行大嶼山道路改善工程項目，包括開闢一條貫通大嶼山南、北的幹道，以加強大嶼山各區的連繫，以及減輕東涌道和嶼南道的交通負荷；
- (二) 有否計劃改善大嶼山旅遊景點一帶的道路網，包括加快完成連接大澳及昂坪的羌山道擴闊工程，以及研究於大嶼山北面興建連接大澳至東涌的沿海公路等，以改善大澳等地區的對外交通；若有，詳情為何；及
- (三) 會否參考海外地區的做法，在大嶼山興建區域性高架單軌鐵路系統，以紓緩現行機場島和東涌市中心經常出現的交通擠塞，為東涌居民和旅客提供更便捷的交通基建設施？

初稿

Protecting the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employees of outsourced service contractors

(3) 陸頌雄議員 (口頭答覆)

現時，有不少受聘於外判服務承辦商(下稱“外判商”)而為政府部門提供清潔及保安等服務的非技術員工(下稱“外判員工”)。據悉，他們所獲薪酬福利的水平遠低於職責相若的公務員及其他私營企業僱員的水平。部分外判商甚至於外判服務合約完結時，以各種方法逃避向外判員工支付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的責任。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3年，各政府部門接獲多少宗外判員工求助的個案，要求協助解決其與僱主的糾紛，並按所涉事項列出分項數字；現時勞工處及外判服務的政府部門有否指派專責的小組或人手，處理外判服務合約屆滿時與外判員工有關的僱傭安排及糾紛；
- (二) 是否知悉，過去3年，分別有多少名外判員工轉職為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及公務員；如知悉，按政府部門列出分項數字；如不知悉，當局會否日後收集有關數據；及
- (三) 會否考慮盡快檢討有關的外判服務招標文件及標準僱傭合約，以防止外判商逃避支付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的責任；如會，詳情及時間表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初稿

Management of public records

(4) 莫乃光議員 (口頭答覆)

據悉，現時有不少先進國家已制定檔案法，就涉及社會及民生政策的重要公共檔案的保存、管理及公開等事宜作出規定，以確保公共檔案的完整及保障民眾的知情權。另一方面，香港政府一直只透過不具法律效力的行政指令和指引，規管公共檔案的管理事宜。就公共檔案的管理，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鑒於法律改革委員會於2013年5月就檔案法及公開資料分別成立了小組委員會進行研究，該兩個委員會的最新研究進展及結果為何；
- (二) 鑒於政府檔案處和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於去年聯手進行研究，評估各決策局和政府部門推行電子檔案管理的情況，該項研究的最新進展及時間表為何；及
- (三) 有哪些決策局和政府部門現正試行或已正式採用電子檔案保管系統；當局有否就該系統的使用情況進行評估及檢討；若有評估，有關的準則為何；當局將於何時把該系統擴展至所有決策局和政府部門，以及有關的預算開支為何？

初稿

Protection of residents in residential care home for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from sex crimes

(5) 陳恒鑾議員 (口頭答覆)

據報，私營殘疾人士院舍康橋之家一名前院長被控於2002至2004年期間非禮兩名智障女院友但獲判無罪。另外，該人於2014年被控與一名智障女院友非法性交，但律政司基於事主不適宜出庭作供，在本年5月撤銷檢控。該案件引起公眾對該類院舍的監管、院友權益所受保障，以及性罪行執法情況的關注。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鑒於殘疾人士院舍營辦人須遵守《殘疾人士院舍實務守則》所訂關於營辦、料理、管理或以其他方式控制院舍的原則、程序、指引及標準，過去3年每年當局發現違反該守則的個案數目為何；鑒於《殘疾人權利公約》自2008年起已在港生效，為何政府至今仍未就該公約立法，以加強保障殘疾人士的權益；
- (二) 過去3年，每年有關性罪行的檢控數目；當中受害人無法出庭作供的個案數目，以及當中律政司因此撤銷檢控及繼續檢控，以及最終定罪的個案數目分別為何；律政司考慮甚麼因素，以決定是否繼續檢控；及
- (三) 過去3年，有多少宗性罪行檢控個案的受害人居於殘疾人士院舍；律政司用以決定是否對有關人士提出檢控的考慮因素為何，當中會否包括他們被控和被定罪的相關紀錄；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初稿

Retirement protection

(6) 劉小麗議員 (口頭答覆)

政府當局於2016年6月結束了為期六個月的退休保障公眾諮詢，過程當中政府及民間團體合共收集了過18000多份意見，當中又以支持全民退休保障(“全民退保”)佔多數；除了官方的諮詢活動，民間團體亦自設多場民間諮詢會收集公眾意見，上屆立法會退休保障事宜小組委員會(“小組委員會”)亦就退休保障進行多次公聽會，多個學術民調結果都顯示，絕大部分受訪者都支持全民退保。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諮詢報告會否將民間諮詢所收集到的意見、學術機構所進行過的民意調查，以及小組委員會於7月7日發出的報告收納當中，以助釐定退休保障政策方向；若會，當局具體會如何處理有關意見；若否，原因為何；
- (二) 當局在諮詢文件中，引導公眾對「不論貧富」和「有經濟需要」兩個模擬方案作出討論，然而有關討論與民間討論已久的全民退保有分別；當局如何在諮詢報告中清楚反映民間對全民退保的意見；若果主流民意支持設立免審免查的退休保障計劃，當局會否在本屆政府任期內，向公眾承諾推行有關計劃；及
- (三) 當局表示諮詢意見會交由顧問公司作分析，今年底向政府提交報告，料明年6月前訂定政策方向；當局有否就諮詢報告公佈後的跟進工作訂出具體的時間表及工作內容；若按照政府現時的安排，將無法兌現行政長官梁振英於當選前「搞全民退休保障唔駛轟轟烈烈，認認真真就得喇」的選舉承諾；就此，梁振英，以及扶貧委員會主席林鄭月娥為未能落實全民退保而向公眾道歉？

初稿

Replacement of signalling systems of railway lines

(7) 陸頌雄議員 (書面答覆)

鑒於港鐵公司(下稱港鐵)正陸續為東鐵綫和其他七條市區鐵路綫更換訊號系統，並將在下月及年底陸續進行實地測試，但由於測試需將現有訊號系統關閉，並在頭班車開出前才換回，當中可能造成運作不順暢及延誤風險，甚至影響早上的繁忙時間，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港鐵各綫在更換新信號系統、實地測試新系統的時間表是怎樣，當中涉及的車站及線路如何；
- (二) 如港鐵的新信號系統無法如期於清晨調整而導致班次延誤，政府部門、港鐵及其他公共交通工具是否已有制訂應變方案，應對早上繁忙時間；
- (三) 港鐵有否就測試制訂應急及人流管理的方案，而現時港鐵的「客務快速應變隊」人手如何，是否可應付測試可能出現的大規模延誤；
- (四) 港鐵有否就實地測試所涉及的路段及車站，其測試涉及的交通風險及應變方案向相關區議會介紹，以令社區內的居民知悉有關安排及應變詳情；及
- (五) 當局在港鐵進行更換及測試訊號系統期間，有否措施監察港鐵相關工程的進度、安全及整體安排？

初稿

Unscrupulous sales practices and provision of cooling-off periods for pre-payment services for fitness centres

(8) 周浩鼎議員 (書面答覆)

早前因經營問題而全線結業的加州健身中心(California Fitness)，其不良銷售手法推銷健身會籍及服務引起社會關注。消費者委員會(消委會)早前「放蛇」到十多間健身中心調查，發現銷售手法詭病未除，仍有連鎖健身中心的服務合約期長達五年、以兩年合約計須預繳費用可高達四萬多元；亦有職員推銷時含糊交代合約條款、以「車輪式」或強硬語氣遊說客人簽約，可能違反《商品說明條例》的「具威嚇性的營業行為」。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對於加州健身中心倒閉事件以及有健身中心推銷時含糊交代合約條款、以「車輪式」或強硬語氣遊說客人簽約的情況，當局近期有否加強調查及執法？若有，詳情為何？若無，原因為何；
- (二) 據報導，即使部分健身中心聲稱設有五天或七天冷靜期或退款保證，表示顧客在簽約後五天或七天內申請取消服務，可退回已繳款項。不過，商號卻使出不同取巧方法，例如只適用於首次登記的會員，或在冷靜期內取消合約，須扣除入會費及行政費才將餘額退回給顧客。在現時的《商品說明條例》中，有關做法是否涉嫌違法？若是，當局會否積極調查及執法？若否，未來會研究如何對付這些問題；
- (三) 目前本港設有冷靜期的銷售範疇主要只包括旅遊會籍、購買人壽保險、通訊服務合約以及金融結構投資產品，大部分僅屬行業自律或實務守則。實施情況及成效為何？政府當局會否考慮修訂《商品說明條例》，以盡快為美容、健身等的預繳式消費設立冷靜期，並就合約設立年期上限，以進一步保障消費者權益？若否，原因為何；及
- (四) 鑒於現時網購等遙距銷售活動已極為普遍，中國內地與英國亦已在2014年實施相關的冷靜期法例，當局有否進行相關詳細研究，並檢討經修訂以對付不良營商手法的《商品說明條例》實施情況？考慮將合約冷靜期安排擴闊至包括網上銷售活動，以提高消費者權益的保障？若會，計劃及時間為何？

初稿

Allowance for the N have-nots

(9) 陳恒鑣議員 (書面答覆)

就關愛基金最近公布，因政府削減明年的一次性紓困措施，故將取消向俗稱「N無人士」發放津貼，令這些一直受惠約6萬8千100個家庭，感到非常不滿。因為過去四年，他們一直得到津貼資助，讓生活壓力得到紓緩，而劏房租金亦不斷持續上升，對他們造成很大的經濟壓力，故不明白當局為何取消這資助。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政府當局最初透過關愛基金對俗稱「N無人士」提供租金津貼目的為何？是否能達致設立津貼的相關目標？若能達標，有關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二) 政府當局有否掌握過去4年各區劏房租金升幅為何？政府有否統計劏房戶租金佔他們家庭收入的百份比為何？若有，詳情為何？若否，為何不進行相關資料統計；及
- (三) 針對上述受惠人士強烈反對取消有關津貼援助，再加上劏房租金不斷上揚，輪候公屋3年上樓承諾無法落實，令輪候時間延長等因素，政府當局若取消對「N無人士」的相關津貼，會否有其他相應的援助取代？若有，詳情為何？若否，當局將如何面對這些人士的不滿？

初稿

Matters relating to red tides and massive fish kills

(10) 何俊賢議員 (書面答覆)

於去年12月開始，大埔吐露港及附近水域發生了嚴重的紅潮事故，導致大量魚類死亡；在經過不足一年的時間，亦於沙田城門河一帶發生相類事故，反映當局在應對紅潮及查明原因等工作上仍有不足之處，當中甚或涉及機制等問題。鑑於上述情況對養殖業構成重大影響，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鑑於有漁民反映，政府雖已確認導致紅潮的成因為米氏凱倫藻數目上升，但並未為此因加以解釋，故憂慮其養殖業將未能持續；當中更有個別漁民提出起因或與當局的排污及過濾不足，及滅蚊行動中使用過量的滅蚊藥劑有關，以至每次下雨後令該藥劑在未經處理的情況下變為污水，再由引水道排至河道及海中，終變海水污染。就此，當局過去三年間於林村河及城門河一帶進行滅蚊行動時，平均每月使用的滅蚊藥劑用量為何；於各河道附近的滅蚊藥劑用量又分別為何；該滅蚊藥劑的成份為何，有否評估對生態環境的影響，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二) 鑑於每次魚類死亡事件導致養魚戶損失慘重，反映政府不論在現時的養殖業政策還是緊急救援機制等方面嚴重不足，阻礙行業持續發展；其中，因政府多年未有檢討機制，致現時發放的最高援助金依然只有6700元，根本未能協助漁民復業，故當局將何時檢討現行政策及「天災保障機制」，包括盡快為難以投保的漁農行業設立保險計劃、制訂無息貸款、為受影響漁民提供魚苗或養魚飼料等，讓漁民在面對天災時有較全面的保障，加快其復業進度，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三) 鑑於環保署及漁農自然護理署均就過去數次大量魚類死亡事故進行水質檢測，所得答案卻千篇一律表示符合標準，然而事故發生頻繁，難以說服市民及一眾漁民，並質疑政府訂的標準未能符合養殖業需求，故當局會否就檢測水質機制進行全面審視及檢討，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於上次進行的水質機制檢討為何時；有否審視為養殖業訂下合適標準，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初稿

Regulation of cross-boundary vehicles from the Mainland running in Hong Kong

(11) 游蕙禎議員 (書面答覆)

現時，獲批配額來港的中國私家車必須獲運輸署發出「過境車輛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和「國際通行許可證」，以及編配特定英文字母為前綴的車牌號碼，才可以入境和在本港行駛。近月，有市民於旺角、吐露港、觀塘繞道等地目擊掛有中國車牌的私家車出沒，並指該私家車一直無被警車截停。早前運輸署曾表示，證實並無該輛私家車「過境車輛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和「國際通行許可證」的記錄，已通知警方有關個案，並知悉警方會了解事件。而往來中港兩地的車輛受香港和廣東省政府共同管理的配額制度規管，此事尤關本港之交通道路安全問題。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根據香港法例第374章《道路交通條例》第52條，車輛如在任何道路上使用，均須登記及領牌。任何人違反有關規定，即屬犯罪，如屬首次被定罪，可處罰款5,000元及監禁3個月，如屬第二次被定罪或隨後再次被定罪，則可處罰款10,000及監禁6個月。警方處理該項中國車牌於香港行駛事件之進度如何？警方經常於公路上設路障，然而於今次事件中卻後知後覺地「了解」事件，執法之準則何在；
- (二) 運輸署每年發出「過境車輛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和「國際通行許可證」的數量；
- (三) 往來中港兩地車輛之配額制度中，由中方抑或港方決定獲批數量；及
- (四) 獲批之準則？

初稿

Monitoring of residential care homes for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12) 鄭俊宇議員 (書面答覆)

全港各大傳媒於10月15日報道，律政司因受害人不適宜出庭作供，而撤銷起訴因涉嫌與智障女院友非法性交的葵涌私營復康院舍「康橋之家」院長張健華，民主黨立法會議員鄭俊宇極度關注此事，欲了解社署有關目前殘疾人士院舍情況。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最近3年，殘疾人士院舍的特別事故報告。請提供數字及有關院舍名稱；
- (二) 最近3年，殘疾人士院舍意外紀錄、意外種類，有關院舍名稱，該院舍的意外次數及有否重犯；如有，涉事院友的情況如何，政府如何協助肇事院友；
- (三) 最近3年，殘疾人士院舍住客死亡紀錄。如有，請提供死亡原因、數字。請提供院舍名稱；
- (四) 最近3年，殘疾人士院舍投訴紀錄，其投訴的內容及如何處理？請提供院舍名稱；
- (五) 最近3年，殘疾人士院友投訴性侵或性騷擾的紀錄；如有，當中有沒有人被起訴，裁決是什麼；及
- (六) 自殘疾人士院舍條例生效以來，院舍因為違規而被吊銷牌照或豁免證明書分別的數目；其吊銷的原因為何？準則為何？請提供院舍名稱？

初稿

Incident of large-scale flooding and flood prevention

(13) 張國鈞議員 (書面答覆)

10月19日，本港廣泛地區在暴雨期間出現水浸，其中香港島成暴雨重災區，柴灣、灣仔和大潭道等多處發生嚴重水浸，多個商場出現雨水倒灌，水深近1呎，大批商戶蒙受重大經濟損失；市民及駕駛人士亦被逼涉水而行，險象橫生；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當日渠務署共接獲多少宗水浸報告；這些水浸地點是否屬於水浸黑點；若否，觸發當日出現水浸的原因為何；
- (二) 發生今次水浸前，天文台已經預測受"雙颱風"影響，短期內本港將會出現暴雨；當局有否為此而採取預防水浸的緊急應對措施；若有，當局針對問題1發生水浸的地點採取了什麼預防措施；若否，原因為何；
- (三) 現時港島區的防洪設施能夠抵禦多大的雨量，其設計是否符合國際相關標準；類似10月19日出現的黑色暴雨雨量是否已超出現有防洪設施的能力上限；及
- (四) 經過今次港島區的嚴重水浸，當局會否進行全面的防洪檢討，並推出改善措施，以調整現有的防範水浸策略，避免於暴雨期間再出現嚴重水浸？

初稿

Statistics on poor households

(14) 梁耀忠議員 (書面答覆)

現時，如住戶的政策介入前(即除稅及福利轉移前)每月收入(“轉移前月入”)低於相同成員人數的所有住戶的轉移前月入中位數的50%，便會被界定為貧窮戶。關於2015年貧窮戶及其他住戶的在職人士的工時統計數據，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是否知悉，按下表所列住戶成員人數劃分，2015年的貧窮戶當中，分別有多少名在職人士平均每月工作(i)少於144小時及(ii)144至192小時(按下表列出)；

住戶成員人數	(i)	(ii)
一人		
二人		
三人		
四人		
五人		
六人及以上		

- (二) 是否知悉，按下表所列住戶成員人數劃分，2015年轉移前月入低於中位數60%的住戶當中，分別有多少名在職人士平均每月工作(i)少於144小時及(ii)144至192小時(按下表列出)；

住戶成員人數	(i)	(ii)
一人		
二人		
三人		
四人		
五人		
六人及以上		

- (三) 是否知悉，2015年轉移前月入屬下述範圍(即中位數(i)50%或以下、(ii)60%或以下及(iii)70%或以下)的住戶中分別有多少名在職人士，並按下表所列住戶成員人數列出分項數字(按下表列出)；及

初稿

收入範圍	人數	住戶成員人數					
		一人	二人	三人	四人	五人	六人及以上
(i)							
(ii)							
(iii)							

- (四) 是否知悉，在2015年平均每月工作少於36小時，以及36至72小時的在職人士數目分別為何？

初稿

Promoting reading culture

(15) 劉國勳議員 (書面答覆)

教育局於2016年8月發表的「擴大的營辦開支整筆津貼」運用指引，列明自2016-17學年起，教育局停止向學校發放兩項廣泛閱讀計劃津貼，學校將失去\$8298至\$34468不等的資助金額。該兩項「廣泛閱讀計劃」津貼，至今已有近二十年歷史，自1997年起開始向各資助中小學及特殊學校發放，以供購置圖書、期刊及多媒體閱讀材料之用。目的是鼓勵學生培養良好的中、英文閱讀習慣，從而提升閱讀能力。根據教育局局長吳克儉出席「向老師致敬2016—敬師日慶典暨表揚狀頒發典禮」後，會見傳媒的談話內容，局方主要的削減津貼原因是現今的閱讀風氣驟變，流行網上及電子書閱讀等。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削減兩項廣泛閱讀計劃津貼，能每年節省開支；
- (二) 在削減津貼後，局方對推動廣泛閱讀有何持續性計劃；及
- (三) 有鑒局方提倡以電子閱讀取代傳統閱讀方式，直至2015-16學年，現時的電子教學成效為何？現時於各資助中小學及特殊學校的電子化圖書系統的建立情況為何？

初稿

Introduction of land departure tax

(16) 楊岳橋議員 (書面答覆)

攜帶水貨過境的旅客一直困擾北區居民，對香港市民的日常生活造成很大影響及滋擾。由於水貨及走私客大多經陸路離境，有聲音指特區政府應開徵「即日陸路離境稅」，對象是二十四小時內從陸路入境及出境香港旅客。「即日陸路離境稅」應屬累進稅項，旅客倘若在指定時期內即日離港次數超過某個數目，須繳交的稅款應遞增。唯早前政府指出建議繼續以邊境檢查、行李限制等遏止水貨活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一周一行」實施於2015年4月實施後，即日來回香港的深圳居民人數比較前年同期人數變化如何；

人數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實施前	2014年										2015年			
實施後	2015年										2016年			

- (二) 「一周一行」實施後，海關查獲的違規出口配方粉案件比較前年同期變化如何；

人數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實施前	2014年										2015年			
實施後	2015年										2016年			

- (三) 「懷疑水貨客監察名單」上的人數是否維持固定水平？如否，人數變化如何？評定準則有否修訂；

初稿

- (四) 特區政府會於1999年及2003年兩度提出開徵海陸路離境稅的構思，當局是否同意「即日陸路離境稅」在原則及技術上均屬可行。如是，詳細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五) 當局是否同意針對「即日陸路來回旅客」徵費(可以其他方式徵費，不局限於以稅項)？

初稿

The Continuing Education Fund

(17) 林健鋒議員 (書面答覆)

政府於2002年成立持續進修基金(“基金”)。申請人修畢可獲發還款項課程名單(“課程名單”)上的課程後，可獲發還80%學費，而每名申請人一生最高可獲資助的上限為1萬元。據報，有調查顯示，香港人持續進修的百分比只有27.4%，比其他國家及地區的百分比為低。有市民指出，課程名單所涵蓋的課程範疇不全面，而資助上限亦不足夠，因此未能有效鼓勵市民持續進修。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自基金成立以來，(i)每年發還款項申請的宗數及成功率、(ii)平均每宗申請的金額，以及(iii)至今有多少人獲批的資助累計已達資助上限；
- (二) 會否提高基金的資助上限，以鼓勵更多在職人士持續進修；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三) 現時以何準則決定是否把某類課程納入資助範圍；政府會否考慮把駕駛課程及少數族裔語言(包括烏爾都語、他加祿語、印尼語、泰語、尼泊爾語)納入課程名單；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四) 政府會否增加基金申請程序的彈性，例如放寬申請人須於課程開課日前遞交申請的現行規定；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初稿

Future development of the transport system for New Territories West

(18) 梁志祥議員 (書面答覆)

從早期資料顯示，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及屯門西繞道的建造目的是應付2016年後新界西北及大嶼山的預期交通需求。屯門西繞道擬在北面連接港深西部公路，以及在南面連接擬建的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至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及北大嶼山，但屯門西繞道規劃至今已近十年，走線仍未落實，通車遙遙無期。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請按時序列出，規劃屯門西繞道之初至今的進度及工作；
- (二) 屯門西繞道的最新的走線、未來的規劃及工程時間表為何；
- (三) 按現時進度屯門西繞道難以配合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通車，請列出連接路通車後的新增交通流量，及加重屯門區道路負荷的數據、資料及解決方法；及
- (四) 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及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的工程都未能按原訂目標完工，請詳述對於新界西北的交通影響為何；就基建延誤有否任何修正計劃；及現時新界西北的交通與當日的預期交通需求比較如何？

初稿

Provision of bank branches

(19) 張超雄議員 (書面答覆)

據報，由於現時沒有法例規管銀行分行數目，不少大型社區的分行數目嚴重不足，甚至沒有分行；二是多間銀行趨向增設特選客戶櫃位和分行。部份較為偏遠的屋邨社區，銀行分行卻是少之又少。以大型屋苑計算，美孚新邨雲集16間銀行分行，以屋苑近3.9萬人口計算，平均約每2,400人就有一間銀行。相反，部份較為偏遠的屋邨社區，銀行分行卻是少之又少。比較人口與銀行的比例，以天水圍北最為懸殊。該區共有9個屋苑、近12萬名居民，卻只有天澤邨內一間創興銀行，但平日門庭羅雀。銀行應被視為社區服務，除了做生意，也需履行社會責任，有責任向市民提供基本生活所需。上述情況對基層市民、老弱傷殘造成不便，使他們難以使用服務。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2000年至今，以區議會分區分類，每年本地銀行供一般市民使用的分行、只服務特選客戶的分行、自動櫃員機目，以及分行關閉及新增的數目；
- (二) 有否研究銀行關閉分行對弱勢群體，包括長者、殘疾人士的影響，以及有沒有相關的政策作出處理；如沒有，原因為何；及
- (三) 銀行公會就銀行減分行的「補償措施」，如推出簡易版提款卡，以鼓勵長者改用櫃員機等成效？

初稿

Protection of consumers

(20) 劉業強議員 (書面答覆)

消委會早前揭露，支付寶香港在用戶終止服務後，仍永久保留用戶的個人資料，雖然支付寶澄清只依法把資料保留7年，卻難以釋除港人疑慮。另外，較早前有健身中心面臨清盤，將客戶的個人資料，視作資產販賣，違反了當初收集資料的目的及用途，令消費者感覺被騙。鑑於網上購物已成為市民的生活習慣，隨着市場成熟，不同種類的付款渠道應運而生，令人擔心在現有的《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下稱條例)下，進行跨境、跨國的網上支付時，即使商戶違例，亦難以追究。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五年，當局接獲網上購物的投訴數字，當中使用跨境支付方式的投訴個案的細分；
- (二) 倘若商戶結束其業務，或在資料保留期間以後，繼續利用舊有客戶的資料，直接或間接謀取商業利益，或作其他用途，在現有的制度和條例下，有何措施保障用戶的個人資料，以防止資料被販賣、濫用；
- (三) 倘若涉及跨境商戶，當局有何措施，保障消費者的個人資料；及
- (四) 現時條例沒有明確規定商戶保留個人資料的期限，當局會否考慮修例，以確保商戶保留資料的年期，並沒有超過其聲稱的？

初稿

Combating sex crimes in MTR trains and stations

(21) 蔣麗芸議員 (書面答覆)

據報，警方於今年首半年在鐵路警區轄下範圍內接獲65宗非禮及55宗偷拍裙底罪行的舉報。該等數字均較去年同期上升逾兩成，而最年輕的疑犯只有13歲。警方指出，犯案人主要選擇在人多擠迫的車廂、月台或扶手電梯犯案。有市民指出，港鐵列車車廂因載客量上升而越來越擠迫，令犯案人有機可乘，他們因此建議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應試行在某些時段把部分車廂設定為只限婦女、幼兒、長者及傷殘人士使用的婦孺車廂。然而，港鐵公司以此舉可能涉及歧視，以及車廂設計和人手調配等困難為由，拒絕實施有關建議。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5年，鐵路警區每年接獲風化案的舉報宗數，並按受害人的性別及年齡、犯案人的性別及年齡列出分項數字；
- (二) 鑒於當局在2013年5月22日回覆本人的質詢時表示，港鐵公司會考慮為未有裝置閉路電視系統的列車車廂加裝該系統，當局是否知悉現時是否所有列車車廂已安裝閉路電視系統；若是，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以及港鐵公司為所有列車車廂安裝該系統的時間表為何；
- (三) 是否知悉，港鐵公司有否參考日本及台灣等海外地區設置婦女車廂的經驗；若有參考，詳情為何；若沒有參考，原因為何；及
- (四) 過去3年，當局有否檢討港鐵公司打擊風化案的成效；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Burglaries of residential properties

(22) 吳永嘉議員 (書面答覆)

近日，各區發生多宗爆竊案，當中有獨立屋被竊數十萬元財物，亦有個別屋苑在兩星期內發生至少9宗爆竊案。有不少市民表示擔心香港的治安呈惡化趨勢。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按區議會分區劃分，過去3年每年警方(i)接獲多少宗住宅爆竊案報告及被竊財物的估計總值，以及(ii)偵破該類案件的宗數及追回財物的估計總值；
- (二) 因應近日住宅爆竊案頻生的情況，警方有否採取針對性的措施遏止該類罪案，例如加派警員巡邏爆竊案高發地區，以及加強與物業管理公司和區議會撲滅罪行委員會的聯絡；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三) 有否評估被竊財物價值為50萬元或以上的住宅爆竊案的破案率是否未如理想；如有評估而結果如此，警方偵查該類案件時遇到甚麼困難，以及如何解決有關困難？